

证券代码：300021

证券简称：大禹节水

公告编号：2018—053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6月5日9: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1日以邮件、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会议由董事长王浩宇先生主持，监事、总裁及部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大禹节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与规划，进一步拓展市场占有率，加大业务领域的覆盖范围，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独家出资，设立内蒙古大禹节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最终工商注册为准），公司经营范围：节水材料及其循环利用技术研发，节水工程设计、施工、维护及相关设备的安装，水利工程施工，滴灌管（带）、过滤器、施肥器、排灌机械、塑料管材及管件、喷灌机、水泵、塑料薄膜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水利信息化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自动化控制设备安装、销售，农业机械设备批发兼零售（公司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定为准）。

本次认缴出资的5,000万元人民币为公司的自有资金，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会对外投资权限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不需召开股东大会。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5日

